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任子行”或“公司”）2016年6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景晓军先生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景晓军于2016年6月2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景晓军	大宗交易	2016.6.28	21.89	450	1.00%
	合计	--	--	450	1.00%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景晓军	合计持有股份	18,140.40	40.46%	17,690.40	39.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35.10	10.12%	4,085.10	9.11%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景晓军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

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景晓军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

3、景晓军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

4、景晓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本次减持完成后，景晓军持有公司股份17,690.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4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 三、备查文件

- 1、减持股份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